

大 会

Distr.: General 19 September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8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

#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 间活动的报告

###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转递他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活动报告第一部分和相关增编(A/63/302(Part I)和 Add. 1)的评论意见供大会审议。

#### 摘要

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报告涵盖该厅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活动。在本说明中,秘书长就他认为需要澄清的一些问题作了评论。

## 一. 导言

1. 对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2007年7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间活动的报告和相关增编表示欢迎。尽管正在作出一切努力,确保充分执行该报告所载的各项建议,下文仍提供一些具体问题说明,供会员国参考。

# 二. 对内部监督事务厅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 活动报告具体段落的评论

### 工作障碍(第24段)

2. 关于第 24 段中的表述: "最近的全面风险评估表明,审计员对风险登记册所查明的高风险领域进行审计,大约需要 17 年的时间",应当指出,由于肯尼亚的安全局势动荡,同时联合国环境署开展了重大变革管理活动,监督厅的环境署风险评估是在压力很大的时期内进行的。

#### 与采购有关的调查的业务挑战(第26段)

3. 关于供应商、其代理人和中介人在调查期间合作的问题,秘书长提及为便利这种合作而采取的措施,载于转递其对监督厅关于采购问题工作队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7 月 30 日期间活动的报告(A/63/329/Add. 1)的评论的说明第 9 段。

#### 对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使用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审计(AN2007/540/02)(第35段)

4. 标准组织政策和程序,包括确保竞争性遴选的要求,载于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指示,特别是第4.1至4.6节段(见ST/AI/1999/7和Amend.1)。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有关雇佣咨询人的请求由人力资源管理厅根据这项行政指示审查。

#### 联合国通行证管理(AH/2006/513/10)(第 52 段)

5. 关于监督厅报告第 52 段,联合国通行证行政的管理不断改善。特别是技术进步使得能够为三个签发站建立一个中央数据库。数据库将迁移到一个网上客户关系管理运用软件,用于联合国通行证"实时"外地延期。直到不久前,这在技术上仍是不可能的。关于联合国通行证的实物安全问题,空白证件和已处理、可分发的证件存放在保险柜里。监督厅提出的其他实物安全建议,将根据预期 2009年年初提出的基本建设总计划翻修时间表来处理。联合国通行证处理区改进了证件安全管制。

#### 对征聘风险的管理(AH2007/512/01)(第 56 段)

6. 在设立一个中央行政审查和证明人查询股时,人力资源管理厅审查了对一年 以下任用进行以往就业、教育和品行证明人查询的可行性。调查结果确认,由于

2 08-51234 (C)

缺乏必需的更多资源,以及这程序将必然造成短期工作人员征聘延误,目前尚无 法进行一年以下任用的全面证明人查询。

# 三. 对内部监督事务厅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活动报告增编的评论

#### 对非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医疗保健中心的审计(AA 2005/710/05)(第6段)

7. 人力资源管理厅已经在配合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联合国医务主任工作组内开展工作,界定应向世界各地联合国工作人员提供的保健标准。工作人员应当获得的保健标准与当地现有保健基础设施密切相关,并为其所限定。全球各地的医疗保健标准差别很大,特别是在可能缺乏医疗保健基础设施的地方。现有医疗保健往往取决于是否有具体个人服务提供者在某地行医,以及是否存在特定诊所。由于一段时间后这些条件往往发生很大变化,所以需要密切和不断的监测。既然原则上同意应当有机制定期审查在埃塞俄比亚提供服务的范围和水平,这项意见便可以扩展到所有工作地点。不过,联合国医务系统的现有资源不具备全系统医疗保健监测和管理功能。

#### 将案件移交国家当局提起刑事诉讼(第8段)

8. 在第 8 段中,监督厅"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办公厅和法律事务厅没有将案件及时转交国家当局提起刑事诉讼"。报告提到转递秘书长对监督厅关于采购问题工作队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7 月 30 日期间活动报告的评论的说明第七节(A/63/329/Add. 1)。该节全面讨论了这个问题。秘书长重申,监督厅关于向刑事机构移交的建议不会也无法自动导致这种行动。任何此类建议都必须首先经过本组织所有有关单位都参加的审慎评价过程,包括政策因素分析以及法律因素分析,然后才能进行这种移交。所有移交案件的最后决定由秘书长作出,一旦作出移交决定,法律事务厅立即执行移交。

#### 追回损失(第9段)

9. 在第9段,监督厅说,本组织"没有积极考虑和采取适当行动"执行监督厅有关本组织追回损失和赔偿的建议。报告再次提到转递秘书长对监督厅关于采购问题工作队 2007 年7月1日至 2008 年7月30日期间活动报告的评论的说明第七节(A/63/329/Add.1)。该节全面讨论了这个问题。秘书长重申,监督厅关于追讨行动的建议不会也无法自动导致这种行动。任何此类建议都必须首先经过本组织所有有关单位都参加的审慎评价过程,包括政策因素分析以及法律因素分析。这个过程包括在采取追讨行动之前对本组织是否已遭受任何财政损失进行评估,因为这并非总是腐败或联合国受到欺诈的后果。必须考虑到的其他因素包括:对特权和豁免的影响;如果提起诉讼,胜诉的可能性;作为诉讼当事方对本组织声

08-51234 (C) 3

誉的影响;鉴于诉讼费用高昂而且结果具有,对采取这种行动的预期成本效益需进行评估;本组织面临的财政和其他风险;以及对本组织内部司法制度的影响。 是否采取任何行动的最后决定由秘书长作出。

10. 秘书长强调,监督厅关于追讨行动的建议需要充分考虑这种行动的法律可行性和成功可能性。由于本组织运作的许多管辖区的民法框架多种多样且存在差异,如果不对具体管辖区作进一步详细分析,追讨行动的成败具有很高的不确定性。鉴于诉讼费用高昂而且结果具有不确定,这需要充足时间和资源来执行,而且必须与采取行动的总体收益权衡。

#### 采购问题工作队调查参考资料 PTF-R010/06(第 10 段)

11. 关于第 10 段,监督厅在 PTF-R010/06 中建议,对有关公司、报告中已认定的公司官员和母公司采取适当刑事和民事行动。关于刑事起诉,正如第 10 段所述,法律厅提及三个国家管辖权。秘书长强调,任何进一步行动都应由拥有这些管辖权的检察机关斟酌处理。关于民事责任,第 10 段指出,法律厅已经分析了相关法律问题,以协助行政部门就民事行动作出决定。不过,"协商时间现已超过 18 个月,但仍未采取任何行动"的说法不正确。法律厅目前正在向本组织外部顾问咨询此事。这些咨询是绝密的。

**4** 08-51234 (C)